

诚通证券

关于北京志强远大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4 年
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诚通证券作为北京志强远大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北京志强远大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强远大”或“公司”）因尚未聘请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含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即 2025 年 5 月 6 日）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如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含当日）前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督导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的上述风险，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